



2015-2016年度香港青少年室內射箭淘汰賽

香港射箭總會主辦及康樂及文化事務署資助



比賽日期：2016年2月13日(星期六)、2月14日(星期日)及2月21日(星期日)

比賽地點：新界粉嶺聯和墟和滿街九號聯和墟室內體育館三樓

比賽時間：上午八時至下午六時

報到時間：請參閱稍後公佈的賽程表內的報到時間

資格：甲組：17 - 20 歲 (1996年-1999年出生)；
乙組：15 - 16 歲 (2000年-2001年出生)；
丙組：13 - 14 歲 (2002年-2003年出生)；
丁組：6 - 12 歲 (2004年-2010年出生)。

比賽項目：室內雙輪18米排位賽(60箭)及淘汰賽

組別：(1) 反曲弓項目：

排位賽：設男女子甲、乙、丙、丁組

淘汰賽：設男子個人組、女子個人組及混合團體組

(2) 複合弓項目：

排位賽：設男女子甲、乙及丙丁混合組

淘汰賽：設男子個人組、女子個人組及混合團體組

1. 每人只可參加一項個人組別或同時參加相同組別之團體賽；
2. 每一單位(學校或屬會)最多可各派一隊參加反曲弓及複合弓團體賽(以該單位最高分三位參賽者個人成績為排位成績)；
3. 團體隊員須同為青訓隊隊員或屬同一註冊屬會/學校射手
4. 團體隊員必須同時參加個人賽事
5. 個人項目各組別首64名可進入淘汰賽賽事;團體賽項目首16隊可進入淘汰賽賽事

費用：(1) 報名費 (每人) : 港幣 40 元正

(2) 臨時註冊費(每人) : 港幣 10 元正

(3) 團體報名費(每隊) : 港幣 60 元正

(非香港射箭總會註冊參加者需另繳交港幣10元臨時註冊費，註冊於比賽當天有效)

報名手續：(1) 參加者須於 **2016年1月29日下午五時或之前** 將填妥的報名表格，連同抬頭為「香港射箭總會」的 **劃線支票** 寄抵「香港銅鑼灣掃桿埔大球場徑一號奧運大樓1010室 - 香港射箭總會收」或親臨本會遞交。〔**本會不接受直接存入或轉帳本會銀行戶口之付款方法**〕※支票背面請填上學校或屬會名稱。

(2) **所有參賽者必須透過學校或屬會作單位報名，並由香港射箭總會註冊教練推薦，個人報名恕不接受。**

(3) 非註冊射手報名時必須附上身份證副本或自行攜帶身份證明文件到本會核對，身份證明文件副本只作本賽事核對之用，核對後將予以即時銷毀。

截止報名日期：**2016年1月29日下午五時**



2015-2016年度香港青少年室內射箭淘汰賽

香港射箭總會主辦及康樂及文化事務署資助



- 裝 備：
- (1) 參加者必須穿著所屬團體指定之統一服裝，露趾涼鞋及背心在禁止之列，如參加者選擇穿著短褲，當垂直雙手時，短褲褲腳的長度必須超過手指尖的位置。所有進入場區內之人士均需要穿著密頭包趾運動鞋。參加團體賽事各成員，必須穿著相同運動衫。凡運動員之比賽服飾有違規情況，裁判員可作口頭警告並紀錄在案，屢勸不聽之運動員有可能被終止參與總會賽事。
 - (2) 各組運動員可使用 FITA 射箭標準所指定之射箭裝備。所有比賽用的箭，必須在箭杆上劃上個人姓名或縮寫、總會註冊編號及不同編號；臨時註冊射手必須在箭杆上劃上個人全名。而每組比賽所用的箭，其箭杆、箭尾及箭羽的顏色亦必須相同。(備註:射手姓名例如 CHAN TAI MAN 其英文縮寫必須為 TM CHAN。)

計分方法：所有組別使用 FITA 40 厘米內五環垂直靶面

獎 品：

- (1) 各組首 8 名均可獲證書一張
- (2) 各組別排位賽冠、亞、季、殿軍均可獲獎牌乙個
- (3) 各組別個人淘汰賽冠、亞、季、殿軍均可獲獎座乙個
- (4) 各組別團體排位賽冠、亞、季、殿軍均可獲獎牌乙個
- (5) 各組別團體淘汰賽冠、亞、季、殿軍均可獲獎座乙個

天氣安排：請參閱本會網頁-本地賽事資訊:香港射箭總會在惡劣天氣情況下本會課程/比賽/活動/集訓隊安排指引
敬請各參加者留意當日天文台天氣報告(天氣查詢電話：1878200)。

備 註：

- (1) 報名表格一經繳交如有任何更改，需繳交港幣 50 元行政費用(每次只限 1 人易名)。
- (2) 如參賽人數過多，優先次序如下：(1) 總會青訓隊每組別兩隊、(2) 屬會團體隊員(每屬會一隊)、(3) 香港青少年集訓隊隊員、(4) 香港各相關紀錄保持者、(5) 屬會註冊射手、(6) 如遇某階段參賽人數已超越可容納人數，其餘人數按參賽比例及各屬會/學校優先次序安排及抽籤(分配名額以可容納靶位為準)。不獲參賽資格的參賽者將獲發還參賽費用。
- (3) 參加者必須參加排位賽賽事，才可以進入淘汰賽賽事。
- (4) 團體參賽者如於淘汰賽時更換參賽隊員，必須於團體淘汰賽報到時通知賽會
- (5) 賽會在各場比賽後會盡快公佈參賽者成績，如有上訴須於成績公佈後即時提出；晉級賽事開始後或頒獎後所有賽果將不作更改。
- (6) 報到時須出示有效之總會註冊射手證或身份證明文件，否則不能參加當日比賽。
- (7) 如在非總會可控制情況下賽事取消或個別人士不能參賽，賽會不考慮安排退回參賽費用。
- (8) 所有比賽規則根據香港射箭總會本地賽事守則為準。
- (9) 本會保留對更改比賽賽制或時間表、任何成績異議及其他事項的最終決定權。
- (10) 接納報名的「參加者名單」將會於本會網址公佈，不會另函通知。



2015-2016年度香港青少年室內射箭淘汰賽

香港射箭總會主辦及康樂及文化事務署資助



報名表

學校或屬會名稱 (中文) _____

地址 _____

領隊姓名 _____ 聯絡電話(日間) _____ (手提電話) _____

教練姓名：
教練註冊號碼：
教練簽名：

學校或屬會蓋章：

※※※(所有參賽運動員必須由香港射箭總會註冊教練推薦)※※※

(以上教練資料將作鳴謝教練計劃計算之用，如運動員由不同教練指導，請以個別報名表遞交)

(一) 個人項目(請按各組別優先次序填寫)：

人數	中文姓名	* 性別		出生年份	註冊手號	* 反曲弓組				* 複合弓組			* 優先次序	
		男	女			甲組 (96-99)	乙組 (00-01)	丙組 (02-03)	丁組 (04-10)	甲組 (96-99)	乙組 (00-01)	丙、丁 混合組 (02-10)	香港 青少年 集訓隊	香港 紀錄 保持者
1														
2														
3														
4														
5														
6														
7														
8														
9														
10														

※※※每一單位(學校或屬會)最多可各派一隊參加反曲弓及複合弓團體賽※※※

(二) 團體項目: 反曲弓組一隊

複合弓組一隊

本學校或屬會謹聲明以上參加者的健康及體能良好，適宜參加此項活動，參加者亦謹守大會之一切比賽規則及決定。參加者若在此項活動中受傷，主辦機構、贊助商及其他有關合辦機構及人仕均無須負上任何責任。

附上 _____ 銀行支票 支票號碼 _____ 金額港幣\$ _____ 收據

備註：* 請在適當方格內加上“√”號，每名參加者只可參加一項賽事。(本會接納申請人報名後，報名費恕不退還。)

參加者須於2016年1月29日下午五時或之前將填妥的報名表格，連同抬頭為「香港射箭總會」的劃線支票寄抵「香港銅鑼灣掃桿埔大球場徑一號奧運大樓1010室 - 香港射箭總會收」或親臨本會遞交。〔本會不接受直接存入或轉帳本會銀行戶口之付款方法〕※支票背面請填上學校或屬會名稱。